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依法行使职权。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以及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沟通访谈、检查财务及相关资料，及时掌握了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日常运作情况以及工作改进情况，通过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现将 2022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 月 10 日	1、《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公消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冶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化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对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3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2024 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

		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4 月 7 日	1、《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6 日	1、《关于 202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1、《关于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5 月 11 日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6 日	1、《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

		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第一批次）的议案》 5、《关于控股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调整持股人员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1 月 7 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一）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以及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2022 年公司各项决策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并不断完善。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各项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会计没有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状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进行了监查，监事会认为：2022 年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则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没有发现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严格遵循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担保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除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未发生对外部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开展了有效的风险防范工作，内控体系能够得到有效执行，2022 年没有发现重大违反内控制度的行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规范有序进行，公司资产安全、完整，公司内控机构及人员配备齐全，全年没有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内控制度，对内幕信息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实施监督，对涉及内幕信息的人员进行了界定。经过监事会检查，公司相关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执行良好，内幕信息保密与管理工作扎实有效，及时地进行了内幕信息的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未

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违规行为。

三、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认真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与检查，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经营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